

证券代码：300490

证券简称：华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7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宝先生召集，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6 日以电话、短信及电子邮件等形式传达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在公司欣盛路园区 7 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会议应到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人数 9 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宝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的方式、程序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99 名，其中首次授予部分 270 名，预留授予部分 39 名（其中 10 名既是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也是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1.88 万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核通过，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余朋鲋、袁江锋、苗洪雷、夏权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7 名及预留授予部分的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全部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9.4 万股应予作废；首次授予部分 3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比例为 80%，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比例为 0%，预留授予部分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比例为 80%（其中 1 名既是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也是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以上 3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原因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52 万股需作废失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和《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 16.92 万股进行作废处理。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余朋鲋、袁江锋、苗洪雷、夏权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0 日